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的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朱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基于公司发展实际，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朱峰先生辞去其兼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其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组织公司董事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相关工作，忠实勤勉地为公司发展服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和经营运作产生影响。根据有关规定，朱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朱峰先生担任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独立董事对朱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朱峰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原因与披露原因一致，系为进一步优化及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朱峰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其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和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

经公司董事长朱峰先生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提名，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陈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陈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1. 公司聘任的总经理人选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陈锋先生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6条所规定的情况，也未发现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而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我们认为本次董事

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了与职权要求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2. 总经理的聘任，其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陈锋先生简历如下：

陈锋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生，理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副总工程师、制品一部主任，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副总工程师、制品三部主任，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机精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锋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陈锋先生在本公司任职，除此之外，陈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信息披露日，陈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查询，截至2018年4月26日，陈锋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